中共首都师范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
首都师范大学教师发展中心 文件

教工发〔2019〕16 号

关于组织高层次人才赴贵州开展师德实践的通知

为加强师德建设，打造一支政治素质过硬、业务能力精湛、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，充分发挥高层次人才在师德师风方面的示范和引领作用，更好服务新时代学校新发展。近期，党委教师工作部（教师发展中心）将组织高层次人才开展师德实践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　　间

拟定于 2019 年 11 月 12（星期二）-14 日（星期四）

二、参加人员

高层次人才 30—40 人

三、地　　点

贵　州（贵阳、遵义等地）

四、报名要求

1．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本次师德实践活动，严格按照名额分配（附件 1）及人员标准（附件 2 附注），选派人员参加；

2. 报名人员需身体健康，并确保全程参加；

3. 因涉及交通及住宿预定，一旦报名，切勿变更，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；

4. 请将附件 2 师德实践活动报名表于 10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12：00 前发送教师工作部张东艳办公系统。

五、活动联系人

张东艳，联系电话：68900390，15321883688。

附件 1：高层次人才名额分配表

附件 2：师德实践活动报名表

党委教师工作部（教师发展中心）

2019 年 10 月 17 日

附件 1：

高层次人才名额分配表

序　号	单　位	人　数
1	文学院	3
2	历史学院	2
3	政法学院	1
4	教育学院	1
5	教师教育学院	1
6	心理学院	1
7	外国语学院	1
8	马克思主义学院	1
9	管理学院	1
10	音乐学院	1
11	美术学院	1
12	数学科学学院	3
13	物理系	1
14	化学系	1
15	生命科学学院	2
16	资源环境与旅游学院	2
17	信息工程学院	2
18	初等教育学院	1
19	学前教育学院	1
20	国际文化学院	1
21	中国书法文化研究院	1
22	大学英语教研部	1
23	体育教学研究部	1
24	校学术委员会	2
25	教学指导委员会	2
26	其他人员	4
合计		39

附件 2：

师德实践活动报名表

序号	姓名	单位	性别	年龄	民族	职称	政治面貌	身份证号	手机号	微信号	所获高层次人才称号*

附注：高层次人才包括国家级、市级、校级等各级各类人才项目的入选人员。具体包括：

国家级人才项目

院士（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、俄罗斯科学院院士、俄罗斯工程院院士）、千人计划（千人计划长期项目、千人计划青年项目）、万人计划（万人计划领军人才、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）、长江学者（长江学者特聘教授、长江学者讲座教授、长江学者青年项目）、国家杰青、国家优青、国家级百千万人才工程、国家级教学名师、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

市级人才项目

北京学者（北京学者、青年北京学者）、海聚工程（海聚工程全职工作类、海聚工程青年项目、海聚工程外专长期项目、海聚工程外专短期项目、海聚工程短期项目）、高创计划（高创计划杰出人才、高创计划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领军人才、高创计划百千万工程领军人才、高创计划教学名师、高创计划青年拔尖人才）、北京市百千万人才工程、北京市优秀人才（北京市优秀人才青年拔尖个人、北京市优秀人才青年拔尖团队）、北京市科技新星、首都科技领军人才培养工程、北京市突贡专家、市教委教师队伍建设（市教委高层次人才引进、市教委特聘教授、市教委长城学者、市教委青年拔尖人才、市教委创新团队负责人

校级人才项目

燕京人才（荣誉资深教授、资深教授、燕京学者、青年燕京学者、青年燕京学者培育对象）

中共首都师范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　　2019 年 10 月 17 日印发